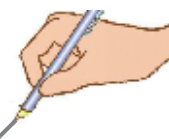


“7年前,我市启动人体器官捐献工作,目前已累计有147人捐献人体器官385个。一边是逝去,一边是重生,在完成每一个生命接力的背后,有一群默默无闻的人,他们就是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,是奔走在生死之间的“摆渡人”。目前,我市仅有3名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,他们不顾误解与辛劳,一心只为生命接力“摆渡”。

■记者 张贞林 通讯员 虞丽 李鸣 实习生 许培



## 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： 奔走生死之间的“摆渡人”

### 我市仅有3名人 体器官捐献协调员

去年5月的一天,25岁的男子李勇(化名)在郟西务工时,不幸遭遇车祸导致脑死亡。悲痛欲绝的父母做了一个伟大而又艰难的决定:将儿子的器官捐献。最终,李勇的1个肝脏、2个肾脏在3个未曾谋面的陌生人身上得到延续。这是我市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王波、丁韬和李泉源3人成功协调的捐献案例之一。

器官移植是各种器官功能低下和衰竭的唯一有效的治疗手段,然而,与发达国家相比,中国公民逝世后器官捐献才刚刚步入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道路。为满足器官需求,一种移植医学新角色——移植协调员就此产生。

2013年,我市开展人体器官捐献工作。在器官移植领域奋战多年的临床医生王波,成了一名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。他的同事丁韬和李泉源于次年加入了器官捐献协调工作。他们在市红十字会的领导下,在我市开展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工作。

发现潜在捐献者、联系捐献者家属、宣讲捐献政策和法规、协助完成捐献……生与死,是王波和他的团队每天都在面临的话题。当时,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这个职业鲜为人知,少有人能理解王波的选择。“我觉得这是一个神圣而又光荣的职业。”王波说,目前全市只有3名人器官捐献协调员持证上岗。

资料显示,在我国每年有30万等待移植的器官衰竭者,移植供需比高达1:30的今天,每一个器官都弥足珍贵。一方面供需比例严重失调,另一方面公民逝世后器官捐献是中国器官移植供体的唯一合法来源,这就需要像王波这样的专业人士来进行协调工作。

7年来,王波和他的团队已成功协调了147例人体器官捐献,为385名在死亡边缘徘徊的病人按下了“重启键”。



### 协调快一秒,患者就多一分希望

“谈论死亡总是个沉重的话题,特别是对于失去至亲的人来说,更是如此。”李泉源说,面对伤心欲绝的家属,有时很难开口,也时常遇到冷落和误解,但为了等待救治的病人,他觉得工作很有意义,也将继续工作下去。“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义务的。我们的协调快一秒,患者就多一分生的希望。”

李泉源回忆,房县一名男子伤重不治,男子媳妇和哥哥都同意器官捐献,但他的父母强烈反对。李泉源并未因此放弃,他通过一周的持续沟通,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,终于说服老人,最终完成器官捐献相关工作。

给丁韬印象最深刻的人体器官捐献者是竹溪12岁的男孩亮亮(化名)。2018年1月,亮亮因急性脑病引起呼吸衰竭,生命已经无法挽回。丁韬和他的团队第一时间赶到了竹溪,和亮亮父母协调器官捐献的相关工作。

最终,亮亮的肾脏被分配给国药东风总医院的两名尿毒症患者,因大雪封路,亮亮的肝脏乘坐直升机赶到武汉同济医院,救治了一名重度肝功能衰竭患者。

在王波、李泉源、丁韬看来,并不是每一次协调都会这样成功。很多时候,尚在悲痛中的家属不能理解,挨骂也就成了他们的家常便饭。

“很多人忌讳活的时候谈死亡的事,不愿考虑器官捐献。还有人受一些传统观念的影响,不愿意死后捐献器官。”王波说,既然找到了“病因”,就可以对症下药。一方面王波等人与病人家属积极沟通,讲解国家有关器官捐献的政策法规;另一方面市红十字会等相关机构也联合发出倡议,积极宣传器官捐献的相关工作。

经过多方努力,这些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得到了更多人的理解,我市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工作也开展得有声有色。

### 期待更多人做生 命的“摆渡人”

“你又被拒绝了”“习惯了,就是感到可惜!”对于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来说,被拒绝是常有的事,不过不到最后一刻,永远不知道结果会怎样。

“直系亲属同意了,有时也会有旁系亲属不愿意,使本已做出捐献决定的直系亲属意念动摇,最终拒绝捐献。”王波说。

由于器官捐献需要征得所有直系亲属的同意,有时王波等人不得不远赴外地和家属沟通。这些年来,他们的手机一直不敢关机,就担心错过哪怕一个可以争取的器官捐献者消息。

“协调当然是失败多,成功少,通常10起案例能成功协调2至3起就不错了。”王波说,在传统观念影响下,绝大部分潜在捐献者家属都会本能地拒绝,认为人死后就要完整地离开人世。

不过让人欣慰的是,这几年,人们对于人体器官捐献的认可度提高了。王波介绍,有一次,市红十字会招募2名人器官捐献协调员助理,共有20余人前来应聘。有一个竹山的毛可翔同学,把登记成为器官捐献志愿者作为自己20岁的生日礼物。

“希望更多的人能加入我们,共同担当生命的‘摆渡人’。”丁韬说。

“人体器官捐献者的大爱之举为更多的人架起了生命之桥,同时也为我国医学事业的发展贡献了力量,是我们心中永远的英雄。”李泉源等建议,希望我市可以建设人体器官捐献者纪念碑或纪念馆等,让这种大爱永远流传。

王波介绍,捐献者实现人体器官捐献后,捐献者家庭确实存在困难的,由捐献执行人提出人道救助申请,经省红十字会审核批准后实施一次性救助。其中,市红十字会负责人道救助的申请受理、审核报批,村民委员会、居民委员会协助做好有关人道救助工作。

捐献流程为:登录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官网,或湖北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官网,填写《中国人体器官捐献志愿登记表》(登记表打印复印均有效);或者到所在地红十字会填写登记,也可邮寄。

咨询电话:十堰市红十字会 8682758,国药东风总医院 OPO 办公室 8225022。

十堰市人体器官协调员电话:王波:18607284034,李泉源:13477294758,丁韬:13872801291。

